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古玉娟

電話：3322101轉7593

電子信箱：093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400017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高中高職博覽會」，惠請
協助周邊道路交通疏導及車輛免費停放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博覽會訂於114年3月15日（星期六）、16日（星期
日）假本市市立綜合體育館辦理。

二、本案申請日期：自114年3月15日上午8時起至114年3月16日
下午5時止。

三、申請路段：

（一）本市桃園區德育街（成功路2段至萬壽路2段）靠北科附
工---單側路段停車。

（二）三民路段（成功路2段至萬壽路2段）與萬壽路2段（三民路1
段至春日路）靠體育館及北科附工---單側路段人行道（機
車）、黃線開放停放車輛及接駁公車及遊覽車臨時停車，
等待乘客上下車。

（三）體育場館周邊停車格免費車輛停放。

四、旨揭活動提供本市公私立國中免費接駁服務，師生參觀期

實習處

114/01/08 13:09



1140000264

無附件

間，請開放相關路段人行道(機車)及紅黃線(接駁公車及遊覽車)停車，並請貴局派員協助交通指揮事宜。

五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本案交通規劃組承辦人：國立北科附工學務處邱奕騰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3)333-3921 分機337。

六、檢送本案臨時道路使用申請書、活動計畫書、規劃期程表及市立綜合體育館附近道路圖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

副本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